

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文件

赣品会〔2023〕7号

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关于组织参加 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现将中国国家品牌网《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通知》转发你们。请各会员单位按照《通知》要求积极组织参与。

联系单位：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

联系人：杨琳

电话：0791—88112268

附件：1. 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通知；
2. 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活动规则。



附件 1

中国 国家 品牌 网

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

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点赞“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活动是由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联合新华社等部门共同举办的“510 中国品牌日”的系列活动之一，由中国国家品牌网发起。自 2018 年起已连续举办五届，受到社会各届的一致好评。

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活动将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正式启动，活动将以网上点赞数量结合专家评审的方式，评出消费者最喜欢的中国品牌，其名单将在 2023 年中国品牌日 5•10 系列活动期间公布。

为把活动办得更好，也为全国更多品牌企业提供宣传服务，加强各地品促会、品牌集群与企业之间的链接，贵单位可推荐所属成员单位参与此次点赞活动，也请协助活动在贵单位网站上开通点赞通道以扩大活动影响力。

附件：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活动规则

(中品世纪(北京)科技发展有限公司)

2023 年 3 月 16 日



附件 2

点赞“2023 我喜爱的中国品牌”

活动规则

一、2023 年参与活动的条件：

- 1、2022 年参与申报中国品牌价值评价品牌；
- 2、新华社民族品牌工程入选品牌；
- 3、每个品牌集群可推荐 15 个成员单位；
- 4、各地品促会均可推荐 15 个成员单位。

二、活动起止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 日 10:00:00-4 月 25 日 23:59:59

三、参与活动的品牌数量：约 1500 个品牌。

四、发布名单及评审规则：

由中国国家品牌网牵头，联合品牌领域相关专家组成的评审专家组，在点赞活动结束后，专家组听取活动发起单位进行活动结果情况汇报，综合所有点赞数据并参考业绩数据，形成评审意见。

1、评选出“点赞活动”活跃度最高的前 100 个品牌名单，其中企业品牌 80 个，区域公用品牌 20 个，排名不分先后；

2、由于“点赞活动”涉及 22 个行业，在评审过程中，充分考虑行业平衡；

3、优先考虑有着国际化、行业影响力和代表性的品牌；

4、有重大负面和法律纠纷的品牌经专家组综合审议，判定不进入发布名单，活动发起单位向该品牌发出书面通知函。